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要求，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本公司")现将 2023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条)	销售量(万条)	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轮胎	225.97	248.94	102,579.30

注：轮胎包括全钢胎、半钢胎、斜交胎。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轮胎产品的价格与上年度四季度下降约 3.05%。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3 年第一季度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天然胶采购价格较上年四季度下降约 8.27%，合成胶采购价格较上年四季度下降约 12.25%，炭黑采购价格较上年四季度下降约 4.15%，钢帘线采购价格较上年四季度上涨约 0.61%。

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49,134,554.62	−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48,617.50	5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0,857.42	19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35,287.63	−75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增加 29.4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162,107,006.19	9,194,064,885.70	1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12,656,815.26	4,302,761,261.61	23.4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61,611.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4,37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338.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994.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70.00	
合计	10,117,760.0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9	主要系本期优化产品结构，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32	主要系本期优化产品结构，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9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回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2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7,320,290	41.57	8,620,690	质押	511,720,000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28,322,151	8.12	0	无	0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50,520	2.01	0	无	0	
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5,862,068	1.64	25,862,068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437,325	1.61	25,437,325	无	0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00,000	1.52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114,942	1.27	20,114,942	无	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05,184	1.25	19,805,184	无	0	
淳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淳厚基金优享 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241,379	1.09	17,241,379	无	0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55,172	0.93	14,655,172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648,6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657,320,290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8,322,151		人民币普通股	128,322,151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1,850,520		人民币普通股	31,850,520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顾萃	11,087,76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7,760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588,635		人民币普通股	6,588,635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稳盈安全稳增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7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12,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组合	4,174,810		人民币普通股	4,174,810			
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宽投天王星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顾萃为其一致行动人。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约定购回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全部转入万和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该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总量为 292,528,735 股，发行对象总数为 17 名，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3,395,253.95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92,528,735 股，总股本将增至 1,581,123,135 股。控股股东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695,063,05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3.9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9,750,736.65	810,036,692.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6,054,598.68	889,888,235.74
应收款项融资	5,946,013.27	17,741,951.47
预付款项	67,609,881.04	27,796,963.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103,367.14	72,024,951.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55,592,449.73	1,773,425,765.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85,412.85	16,905,044.27
流动资产合计	4,344,442,459.36	3,627,819,605.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7,198,236.33	431,864,984.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850,000.00	25,8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41,967,956.16	4,002,315,778.98
在建工程	633,795,831.05	431,050,851.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9,983.59	458,037.74
无形资产	486,192,140.99	489,245,863.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021,050.08	137,122,76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68,958.74	20,996,32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740,389.89	27,340,666.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17,664,546.83	5,566,245,280.16
资产总计	10,162,107,006.19	9,194,064,885.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0,957,121.21	2,285,477,644.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086,558.25	134,194,901.00
应付账款	1,116,967,594.19	1,011,744,703.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268,558.39	77,625,494.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622,082.79	23,637,879.98
应交税费	4,726,498.60	11,608,676.66
其他应付款	39,452,597.92	34,792,621.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909,432.80	487,302,730.68
其他流动负债	2,219,955.16	8,704,080.62
流动负债合计	3,925,210,399.31	4,075,088,733.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48,704,488.48	740,844,079.7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8,931.10	125,007.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900,696.56	23,650,532.24
递延收益	36,378,125.00	37,41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86,477.06	6,874,002.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6,878,718.20	808,911,121.63
负债合计	4,842,089,117.51	4,883,999,85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1,123,135.00	1,288,594,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02,385,638.43	1,991,519,119.48
减：库存股	9,894,080.00	9,894,080.00
其他综合收益	−73,052,980.57	−68,404,662.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1,740,533.32	161,740,533.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0,354,569.08	939,205,951.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12,656,815.26	4,302,761,261.61
少数股东权益	7,361,073.42	7,303,76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20,017,888.68	4,310,065,03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62,107,006.19	9,194,064,885.70

公司负责人：顾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洁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洁华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49,134,554.62	1,135,059,141.53
其中：营业收入	1,049,134,554.62	1,135,059,141.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1,076,112.66	1,124,193,551.54
其中：营业成本	939,017,795.65	1,008,653,854.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24,920.13	2,966,751.41
销售费用	29,131,603.27	32,508,123.38
管理费用	32,630,314.50	40,822,455.79
研发费用	11,150,906.48	14,371,793.25
财务费用	36,020,572.63	24,870,573.02
其中：利息费用	32,264,741.80	27,959,920.61
利息收入	1,293,429.27	4,427,622.20
加：其他收益	2,504,375.00	7,156,675.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7,591.93	4,556,94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33,252.31	4,556,947.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5,823.45	−12,290,88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85,413.74	−4,792,417.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1,611.37	−343,681.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22,429.97	5,152,229.47
加：营业外收入	939,901.87	357,020.89
减：营业外支出	116,563.68	107,182.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45,768.16	5,402,067.88
减：所得税费用	1,139,845.93	−996,106.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5,922.23	6,398,174.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5,922.23	6,398,174.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48,617.50	7,417,906.4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04.73	−1,019,731.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48,317.80	−4,758,476.3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48,317.80	−4,758,476.3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48,317.80	−4,758,476.3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48,317.80	−4,758,476.3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57,604.43	1,639,698.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00,299.70	2,659,430.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304.73	−1,019,731.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顾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洁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洁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1,921,808.38	1,017,040,18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79,536.33	30,881,603.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2,099.09	11,654,47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773,443.80	1,059,576,263.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4,173,318.55	909,886,971.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76,244.10	117,523,35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40,914.30	11,336,93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8,254.48	16,859,74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808,731.43	1,055,607,00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35,287.63	3,969,255.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4,436,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4,339.62	3,89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0	14,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44,339.62	57,434,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113,113.57	209,359,99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36,558.25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849,671.82	222,359,99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05,332.20	−164,925,79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446,995.95	1,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3,132,289.87	634,112,572.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5,579,285.82	635,582,572.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7,685,344.83	412,397,863.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67,850.45	27,614,153.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2,790,03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3,453,195.28	442,802,05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126,090.54	192,780,51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38,300.43	−340,19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8,547,170.28	31,483,784.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664,445.04	273,244,487.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5,211,615.32	304,728,272.70

公司负责人：顾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洁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洁华

(三)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编号：2023-007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 15 号》和《解释 16 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是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会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 15 号》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27,593.87	1,574,012.38	14,001,60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51,738.39	1,574,012.38	13,825,750.77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42,966.00	1,336,445.52	17,579,41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79,591.52	1,259,209.92	11,838,801.44
未分配利润	938,679,483.72	77,235.60	938,756,719.32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损益表项目	2021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39,806,689.23	−77,235.60	39,729,453.63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同意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六、备查文件

1、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执业资质：1992 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 年经 PCAOB 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 年首批获得 H 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 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72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3、业务规模

2021 年度业务总收入：309,837.89 万元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 万元

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449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收费总额 50,968.97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29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批发和零售业(18)、房地产业(10)、建筑业(14)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8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昕，2003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谢鹏飞，2021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0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 年 10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个。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利忠，1999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 1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个。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近三年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情况如下：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张昕	2022 年 3 月 14 日	出具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专员办	因在关联关系审计、细节测试程序等方面存在执行不到位的情况而受到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按照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2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10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70 万元(含税)，较 2021 年审计费用增加 40%，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增加 1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增加 5 万元。该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审计范围增加。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来确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费用等具体事宜。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